

## **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刘永政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。会议经表决后，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# **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**

同意《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修订事宜，修订内容主要为：根据配股发行结果，修订有关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的相应条款；根据《证券法》的修订，修订有关公告披露渠道的相应条款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临 2020-096 号公告。

#### **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深圳市水务(集团)有限公司 40%股权的议案》**

1. 同意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深圳市水务(集团)有限公司 40% 股权，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5,084,297,916.00 元；

2. 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最终确认的相关法律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临 2020-097 号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2月31日